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 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TIANYE WATER SAVING IRRIGATION SYSTEM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

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七日期間,通過一連串於大商所進行之場內交易按總收購代價人民幣11,871,000元收購合共2,899份PVC期貨合約及按總出售代價人民幣4,610,000元出售合共1,540份PVC期貨合約。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下之一個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條,收購及出售購PVC期貨合約合計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及出售PVC期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七日期間,本公司已通過一連串於大商所進行之場內交易按總收購代價人民幣11,871,000元收購合共2,899份PVC期貨合約及按總出售代價人民幣4,610,000元出售合共1,540份PVC期貨合約。每份PVC期貨合約之收購及出售價乃經參考有關期貨交易所之市價後按公平基準釐定。每份PVC期貨合約之平均收購價約為人民幣4,100元,而每份PVC期貨合約之平均出售價約為人民幣3,000元。總代價包括收購及出售PVC期貨合約之開支約人民幣16,481,000元,乃以現金結算並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支。除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七日止12個月期間概無收購任何其他PVC期貨。

由於PVC期貨乃於市場收購及出售,董事概不知悉對手方之身份,而據其所悉,對手方均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且就上市規則而言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收購PVC期貨之理由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滴灌膜、PVC/PE管及用於節水灌溉系統之滴灌配件,亦從事向農業客戶提供節水灌溉系統之安裝服務。

近年來,煤炭及原油等原材料成本上升,帶動PVC價格劇烈變化。PVC價格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升至每噸人民幣8,900元之最高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降至每噸人民幣5,200元,四個月內減幅約達42%。經計及PVC市場環境以及於大商所推出PVC期貨交易市

場,董事認為收購PVC期貨合約可盡量減低本集團承受之PVC價格風險,並減低經營業績之波動。

董事亦認為收購及出售PVC期貨合約對本公司及股東而言誠屬公平合理,且收購PVC期貨合約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PVC期貨之一般資料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中國證監會批准PVC期貨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開始在大商所交易,以讓企業對沖塑膠之價格變動。根據中國證監會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發出之公告,開展PVC期貨交易可帶來若干裨益,例如優化PVC之價格機制,並為PVC生產、貿易和消費企業提供低成本、高效率之風險控制手段,提高企業管理水平,增強市場競爭力,推動相關行業之穩步發展。

PVC期貨交易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在大商所首先推出,大商所已實行「期貨交易管理條例」並列明PVC之價格限制機制以及規定之質量標準。大商所規定新造PVC期貨合約之最低交易保證金為合約價值之5%,每日價格漲跌停板幅度為PVC期貨上一交易日結算價之4%。PVC期貨交易單位為每手5噸,最小變動價位為每噸人民幣5元。此外,大商所將嚴格根據國家行業政策及環保政策下之規定質量標準,挑選PVC期貨之推薦廠家及推薦品牌。大商所亦指定位於上海市、廣東省、浙江省及江蘇省等地之交割倉庫。

關於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滴灌膜、PVC/PE管及用於節水灌溉系統之滴灌配件,亦從事向客戶提供節水灌溉系統之安裝服務。

可能之進一步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正考慮由本集團透過進一步場內交易,按董事會不時可能釐定之條款及條件收購及出售額外PVC期貨合約。董事會預期,收購或出售該等額外PVC期貨合約(連同PVC期貨合約的收購代價及出售代價合計)不會導致上市規則項下任何適用百分比率超逾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該等交易(包括收購及出售該等額外PVC期貨合約)合計將維持為須予披露交易。

一般事項

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之「五個測試」計算方法,各項收購及出售PVC期貨合約各自並無超逾任何適用百分比率之5%。由於將一連串收購及出售PVC期貨合約合計,有關收購及出售PVC期貨合約之利潤比率約為5.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2)條,收購及出售PVC期貨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釋義

「收購代價」

指 本公告所載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 七日期間收購合共2,899份PVC期貨合約之總代價人民幣 11,871,000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

指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八 日根據公司法在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或指其前身

「公司法」

指 中國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三年十二 月二十九日制定並於一九九四年七月一日生效之中國公司 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更改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為負責監督管理全國證券市場之 監管機構

「大商所」

指 大連商品交易所,成立於一九九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是中國 四家期貨交易所之一,是實行自律性管理之非牟利機構。成 立以來,大連商品交易所始終堅持規範管理、依法治市,保 持了持續穩健之發展,成為中國最大之農產品期貨交易所

「董事し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人士或實體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し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 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PVC |

指 聚氯乙烯,乙烯基氯聚合物,一種用途廣泛之塑料,添加增 塑劑後可更柔軟多變

「PVC期貨」

指 自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起於大商所上市交易之PVC期貨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出售代價」

指 本公告所載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 七日期間出售合共1,540份PVC期貨合約之總代價人民幣 4,610,000元

承董事會命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郭慶人

中國新疆,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郭慶人、師祥參、李雙全及朱嘉冀;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林望、夏軍民、顧烈峰及麥敬修組成。

各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告內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公告並無 遺漏其他事實,致令其中內容有所誤導。

* 僅供識別